

# 充分挖掘“村BA”等体育赛事潜力 激活乡村振兴动能

近年来，伴随体育强国建设与乡村振兴推进，“村BA”“村超”等乡村赛事活动如火如荼，不仅满足了村民健身需求，丰富了精神文化生活，同时带火了乡村旅游和特色农产品销售，已成推动乡村振兴的新引擎。贵州“村超”举办期间，榕江县累计接待游客250.67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28.39亿元。台江县举办“村BA”比赛期间，先后接待游客68.19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9516万元。近日，固原市西吉县承办了全国“村BA”西北赛区九省区比赛，数据显示，直播总观看人次超3.2亿，相关话题视频播放量达4.7亿，登上站内外多个热榜，拉动了地区经济发展，为乡村振兴增添了活力。

日前，国家体育总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12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推进体育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的指导意见》，对于加快推进乡村体育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带来新机遇。石嘴山市政协现就充分挖掘“村BA”等体育赛事潜力，激活乡村振兴动能，提出以下建议：

加大对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和欠发达地区，以及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项目资金扶持力度，配套援建一批乡村健身场地、运动健康中心、农村健身设施、公共体育场、体育公园等资金和项目，着力补齐该地区农村体育设施建设的短板，促进我国乡村公共服务体系均衡发展。聚焦“体育+”系列活动衍生的新需求，围绕游客“吃住行游购娱”需求中短板弱项，结合国家完善农村全民健身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着力提升我国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和欠发达地区，以及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乡村住宿餐饮业、城乡道路、停车场、商贸服务设施、新型基础设施等建设改造力度，提升综合承载能力，构建“平赛结合”的公共服务体系。以“村BA”“村超”等体育赛事为契机，对标《意见》支持内容，谋划一批“体育+”主题项目，辐射影响相关联的体育培训、体育用品等服务业和制造业发展，提升民族地区、欠发达地区公共服务水平。整合体育用品、赛事表演、场馆服务、健身康养等各类体育资源，依托互联网技术，创新生产营销模式，推动线上线下共同运营，推进体育消费便捷化、个性化，不断培育新兴体育消费热点，释放潜在体育消费需求。

做好融合文章，培育乡村振兴多元业态。充分发挥“村BA”等体育赛事活动的引流作用，立足本土特色文化资源、产业资源，与旅游、餐饮、零售、广告等相关行业合作，将体育项目与商场、营地、特色小镇结合，打造运动休闲综合体，通过体育赛事影响力引导，激活和释放乡村景区景点、餐饮、商超和民宿等消费市场活力，打造体育旅游、体育消费新的经济增长点。支持民族地区、欠发达地区深化体旅农商融合发展，依托乡村山水林田湖草沙等特色资源，注重地方乡土文化和体育传统项目的结合融入，在持续保持赛事的民间性、乡土气的基础上，在形式和内容上不断创新，开发具有地方特色和民俗风情的品牌赛事活动，将体育项目打造成为乡村

地区的营销名片和网红产品，为“村BA”“村超”等乡村体育赛事注入源源不断的清新感，形成越来越多的“体育+民族文化”特色品牌，提升地区影响力和竞争力。挖掘地方特色优势产业植入，通过体育赛事活动搭建地方特色农产品、美食小吃推广宣传展示销售的平台。加大乡村体育主题文创潮品研发力度，挖掘开发制作一批地方民间特色鲜明、设计精巧、携带方便的地域乐购产品，形成一条融入体育运动元素的特色产业链，带动村民就业创收，为乡村经济赋能。立足资源条件禀赋，大力发展以运动体验、运动休闲为主要内容的体育生态旅游产业，注重挖掘开发农事、农艺、农技体育健身项目，打造一批集农业产业示范、田园风光展示、农史农具博览、农村生活体验、特色民俗接待、体育休闲活动为一体的多功能园区，实现乡村景点与运动项目的合理匹配，形成乡村运动休闲旅游区。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机构等参与建设、运营，促进本土特色资源、商业资源盘活，丰富消费业态，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集聚人气人才，持续激发乡村振兴活力。发挥网络传播便捷、迅速、互动、多元、成本低等优势，用好网络载体。以“贵州村超”为例，抖音话题“贵州村超”的视频播放量为87亿次，“村超”播放量为27.6亿次，以全国13亿人计算，平均每人看7至8次，可以说是“全网围观”。可借鉴贵州经验，加强与新媒体平台合作，用好用活青年、大学生、“网红”等自带流量、传播

表达能力强、擅长使用“两微一抖”的群体，由专业团队包装策划，依托国家主流媒体，充分运用网络直播、短视频等平台，推出一批乡村体育旅游精品线路和网红打卡地，将潜在购买力转化为现实购买力。紧紧围绕“吃住行游购娱”各要素，以乡村体育为抓手开启“一条龙服务”的全方位布局。通过举办节庆活动，发放消费券，邀请全区文旅系统“代言人”做推介，围绕“村超”“村BA”推出主题旅游线路，线上线下多维宣传推介文旅资源，并配套做好景区门票减免等，把乡村发展成为体育消费热点地区，把游客流量变为现金流量。破解群众健身培训服务、专业赛事策划运营、运动休闲产业发展人才匮乏难题。充分发挥体育社会组织作用，带动群众自主办赛、自主观赛和参与健身。加强乡村赛事组织和休闲运动从业人员技能培训，重点培养一批对体育和乡村振兴有热情的乡土人才。因地制宜开展送体育人才下乡活动，“借力”专业运动队、体育院校等团队，对乡村体育开展专业指导志愿服务。借力“村BA”等赛事，走出一条吸引“人才返乡创业”的乡村振兴道路。以“村BA”等赛事为契机，搭建新农人返乡创业交流平台，制定有利于新农人创业的政策措施，如税收减免、财政补贴等，降低创业门槛，提高新农人的创业积极性。通过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提供贷款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为新农人提供更多的资金支持，以新农人带动提高乡村地区的经济活力，促进乡村整体发展水平提升。

## 进一步加强贺兰山东麓矿坑生态修复

民革宁夏区委反映，自上世纪80年代以来，贺兰山东麓地区作为周边市县建筑用砂石的主要产地和开采区，砂石开采量剧增，周围环境因采矿等人为活动影响，生态环境十分脆弱。每到汛期，极易出现边坡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冬春季节一度成为银川市区扬尘天气的主要污染源。

民革宁夏区委调研发现，生态环境脆弱形势需进一步改善。虽然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消除了各类矿坑及渣堆的地质灾害安全隐患，但治理表层覆土不足导致植被恢复速度缓慢，生物种群活动通道尚未形成。

生态保护修复需进一步加强。目前修复的技术手段和修复目标只重视地表覆盖，忽视了修复生态系统结构。生态修复与本地条件的符合性不够，修复的区域与周边环境格格不入，界限明显。矿山开采、运输及葡萄种植项目筛分砂子、平整土地产生的扬尘防控难度大。部分露天矿山植被覆盖率低，复绿植物死亡较多。

科研攻关力度需进一步加大。生态保护和修复标准体系建设、新技术推广、科研成果转化等方面还较欠缺，缺乏对水资源、土壤结构、适生植物等生态要素的深入调查分析研究。生态环境恢复治理需高额的恢复治理费用，各矿企对“谁开采、谁受益、谁治理”的责任能推就推、能拖就拖，导致生态修复与资源开采、政府与矿山企业利益博弈矛盾突出。历史遗留矿山修复资金主要来自地方财政、上级扶持资金和社会资本，融资渠道单一，生态修复资金缺口较大。生态修复方面专业人才少，专业培训欠缺。

建议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压实主体责任，统筹推进生态修复。坚持自然修复和人工修复相结合，因地制宜，精准施策，科学修复受损生态系统。严格落实污染防治、生态修复、水土保持、资源循环、地灾防治等措施。加强数字化建设和科技攻关，大力开展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提升资源节约集约和循环利用水平。全面落实环保责任，督促矿山企业落实污染防治、生态修复和风险防控措施，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 持续推进原粮收购及生产基地建设

自治区政协委员徐军反映，建设自治区原粮储备生产基地，是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保障全区口粮和储备粮源安全的重要举措。目前，原粮储备生产基地建设中还存在原粮生产基地收购政策、补贴政策存在较大差异，缺乏全区统一的支持惠农标准。收购政策出台比较迟缓，县、乡（镇）、村及种植户反映较大。水资源紧缺，县、乡两级政府调剂用水指标困难。

个别县对粮食安全重视程度不够。乡镇负责原粮收购工作的干部政务工作繁重，不能专门负责此项工作，且岗位经常调整，而新手又对业务不熟。

原粮生产基地种植比较分散，涉及面广、种植面积小、集中度不高，原粮品质难以保证。小麦收购质量较去年相比趋于下降，去年小麦收购原粮质量整体达到一等以上，今年尽管进一步拓展贸易粮收购市场，做到应收尽收，但是收购原粮质量整体仅达到二等。

县级财政吃紧，补贴政策压力较大。国务院每年给予产粮大县补贴约1600至1800万元左右（以往年度在2000万元左右，具体按每年考核绩效拨付）。除原粮储备生产基地外，还需要按一定比例投入农田水利设施（原粮储备生产基地补贴比例在50%左右），每年大约800多万元。

年初原粮储备生产基地任务计划下达与储备轮换任务同步，后期收购数量与前期核验的订单数量有差异，存在收购数量不足的情况。

徐军建议，统筹考虑长期发展，制定原粮储备生产基地建设的长期规划。

根据年初轮换计划及原粮基地任务情况，及早谋划出台收购政策，并向各县、乡（镇）、村及农户公布，减少农民种植顾虑。承担原粮储备生产基地建设的县、乡（镇）、村，应积极协调农业农村、水利等部门，在原粮基地种植中

给予用水优惠政策，保障基地原粮的长势、产量和质量。

政府主管部门（如自治区粮考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应加强原粮收购订单的工作指导和督查力度，确保各市、县高度重视，各乡镇、村干部积极配合。承担原粮储备生产基地建设的县政府协调落实各乡镇负责原粮种植、收储工作人员，确保人员队伍稳定、业务熟练。

承担原粮储备生产基地建设任务的各市县政府，应充分认识到小麦、水稻订单种植中点多、面广、种植分散、操作性不强的问题，转变方式方法，在种植任务的分配上尽量向农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粮大户倾斜。采用土地流转

集中连片种植模式，提高种植效益，确保储备粮基地的原粮质量和数量。协调县、乡（镇）、村加强对农户原粮种植、施肥等各环节田间种植的技术指导，全面提升原粮收获的品质和质量。

规划确定原粮储备生产基地的补贴政策和实行政策的期限。

根据现有原粮储备生产基地建在引黄灌区的平罗县、永宁县、青铜峡市、中宁县的实际，扩充原粮储备生产基地面积，扩大原粮收购订单范围。再确定1至2个县市作为原粮生产基地（如种植面积相对较大的同心县、贺兰县等），进一步锁定更多宁夏粮源。在系统内合理调配各储备企业收购原粮区域，确保原粮总量和储备轮换任务同步完成。

## 科学推动生态产品价值转化

生态产品的底数不清。目前，我区并未全面开展针对生态产品本底情况的调查监测工作，生态产品底数情况的缺失严重影响了生态产品的统筹开发和价值显化，亟需系统开展全区生态产品本底调查和目录清单编制，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提供工作基础。

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亟须建立。国家制定了《生态产品总值（GEP）核算规范（试行）》，各地生态资源状况千差万别，需要探索建立符合本地实际的核算方法和规则。目前，我区尚未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生态产品总值（GEP）核算方法和技术标准，部分生态产品及其价值难以得到“量化”，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生态产品交易。

生态产品及价值实现路径单一。我区生态价值实现以政府主导为主，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的程度与积极性有待提升。实现路径也主要以“生态修复+生态

产业”或生态产业化经营为主，路径较为单一，缺乏创新。

建议，把握好生态保护与产品价值实现的平衡点。一方面，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以严格的生态空间管控保住生态资源存量，以保护修复提高生态资源增量。另一方面，在保障生态安全的前提下，充分挖掘、释放绿水青山中蕴含的产业价值，促进生态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

组织摸清生态产品家底。建立生态产品调查监测机制，在开展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监测普查基础上，清晰界定自然资源资产产权主体、产权边界，全面摸清各类自然资源的空间范围、面积、质量和数量，为后续开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经营开发、保护补偿、绩效考核等工作提供科学、准确的基础数据。

加快制定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研究制定自治区生态产品总值核算规范，形成区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载体。

制定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评价技术指南，试点开展区域GEP核算，探索将GEP纳入地方政府考核，建立GEP与GDP双考核制度，将生态效益纳入经济社会评价体系，引导构建绿色发展新格局。

拓宽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重点工作探索品牌赋能、碳汇交易、生态银行、共生增值等机制的市场化路径，鼓励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修复、生态旅游、医疗康养等项目，探索“生态修复+产权激励+生态产业”等模式，推动多业态融合发展，提升生态产品附加值。

搭建生态产品交易平台。打造面向西北地区的生态产品交易平台，提供各类生态资源相关权益交易的“制度供给”，着力培育以公用区域品牌交易为主题的专业性交易平台。打造金融服务平台，将生态资源转化为优质资产包，形成区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载体。

## 严格校外托管机构管理



自治区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反映，随着人们工作、生活节奏的不断加快，加之父母忙于工作无暇接送等原因，一批中小学生校外托管机构应运而生，发展迅速。校外托管机构的成立，解决了中小学生校外生活和教育的难题，但在提供方便的同时，也暴露出托管机构条件简陋带来的弊端。如：个别开办者利用自家空余房屋或租赁小区周边闲置及租金相对低廉的房屋作为场地，对房屋进行分区改造，添置相应桌椅板凳、学生床铺、锅碗瓢盆灶等，随即开展托管经营活动，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

托管人员素质参差不齐。有的从业者没有经过专业培训，管理方式方法简单，存在安全管理漏洞。

自治区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建议，完善托管机构地方立法。建议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出台《校外托管机构管理条例》或《校外托管机构管理办法》，明确业务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的职责及设置标准、审批流程，引导校外托管机构依法举办、规范管理，确保托管服务质量和服务安全。

建立托管机构联席会议制度。理顺校外托管机构管理，实行属地政府全面负责、职能部门分工协作的管理体制。成立校外托管机构专门协调办公室，由业务主管部门牵头，对托管机构中的消防安全、食品卫生、从业人员、资金管理、纠纷处理等定期研判，优化管理措施，促进校外托管机构健康有序良性发展。

堵住学科培训“隐形变异”漏洞。在校外托管机构业务主管部门统筹安排下，教育部门积极开展、准确鉴定托管机构“督促学生完成作业”的业务内容，查处学科类培训“隐形变异”问题。

落实监管责任。不定期组织联合检查组开展常态化专项检查和整治，同时及时开展专项整治“回头看”行动，进一步巩固整治成效。严格落实“黑名单”“白名单”制度，对存在安全隐患且拒不整改的校外学生托管机构，联合相关职能部门依法依规进行查处，确保学生校外托管机构安全、有序运营。

## 多维度关注农田生态系统保护

自治区政协委员张蓉反映，节水灌溉技术的生态性主要反映气候效应、水环境效应、土壤效应和生物效应等方面，其正向生态效应表现为有利于农田水土保持、改善灌区的土壤盐碱化、减轻农业面源污染程度及减少肥料和农药的用量。目前，我区节水灌溉评价大多偏重于其技术和经济性，对规模化节水灌溉综合性能特别是对农田生态系统安全的长远影响和风险评价还比较少，可能引发的土壤次生盐渍化、耕作层干化和灌区农田防护林退化死亡等风险也考虑较少，对这些风险在风沙强烈的西北干旱区可能引发的农田生态系统功能下降等生态问题考虑仍有所不足。

长期规模化滴灌会减少灌溉渗漏补给量，影响土壤淋洗脱盐过程，在作物蒸腾和土壤蒸发作用下盐分不断在地表聚集，土壤次生盐渍化风险加大。滴灌仅湿润了作物根区，易造成地表土壤干燥，加之灌区地下水位的下降，存在引发土壤干化和沙化的风险。节水灌溉规模化实施后大量渠道的弃用，易造成原渠道两侧的天然植被和农田防护林退化死亡，降低鸟类、昆虫等生物多样性，使农田生态系统功能受损。大量渠道和排灌设施被弃用，降低了洪涝等极端气象灾害的抵御能力。

建议，加强对农田生态系统保护的认识。农田生态系统对推进耕地资源保护和利用具有重要意义。农田土壤质量及鸟类、植物、昆虫的生存状况、演变特征和多样性是农田生态安全评价的重要内容，尤其是农田防护林在农田生态系统中发挥着防风固沙、抵御干热风的防护效应，也为鸟类和害虫的天敌提供栖息场所，发挥着保障生物控害与维持生态系统的可持续性的双重功能。应切实提高认识，在发展高效节水灌溉的同时，在更高的时空维度上关注农田生态系统的保护。

加强对节水灌溉的长期生态监测和研究。目前关于节水灌溉生态效应的研究大多着眼于田间小尺度，监测评价指标体系不够全面，时间尺度不足，引发的风险机制不清。应加强“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的全面落实。首先，加强节水灌溉下农田土壤盐分和微生物、防护林、昆虫等指标的长期定位监测和评价，探索滴灌下土壤盐分及水分在年内和年际间的分布特征、变化规律，研究水盐调控技术；其次，研究农田防护林需水规律、生态需水和灌溉制度；再次，建立科学的水、肥、林调控和综合管理技术体系，为规模化节水灌溉条件下农业可持续发展提供理论和技术支撑。

加强对规模化节水灌溉的风险管控。首先，因地制宜规划节水灌溉建设方案，在盐碱地保留和维护排灌沟渠设施，确保非生育期能够在冬春灌时进行盐分淋洗，控制盐碱化趋势，并能够应对极端天气洪涝风险，确保节水灌溉技术大面积推广应用；其次，提升农田防护林建设水平，增加农田防护林生态用水指标和补灌设施，构建防护林管护体系；再次，加快建设立农生态种植模式补偿制度，提高有机肥和生物农药的补贴力度，有效减少农药面源污染。

（本版稿件由自治区政协办公厅研究一室提供）